

保險金融商品創意競賽規則

「2025第十九屆全國保險金融教育研討會」保險金融商品創意競賽，主要為保險金融商品之創意創新有關之作品，包括商品創新(Product)、行銷創新 (Marketing)、流程創新(Process)以及組織創新(Organization)等各層面。本競賽將分初賽與複賽二階段進行，相關規定如下：

一、初賽（書面審查）

初賽以書面作品是否具有內容創意性、實務可行性及內容完整性為評分標準。初賽評分結果採通過與不通過兩種（初賽分數不列入複賽評分），通過者將於民國 114 年 04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前公告於網站 <https://rmi.nkust.edu.tw/p/412-1039-10342.php?Lang=zh-tw>。

參賽小組請依下列相關規定進行報名：

1. 報名截止日為民國114年03月17日（星期一）前，請於民國114年03月30日（星期日）前將競賽資料上傳至主辦單位指定雲端（Google表單），【標題請定為：保險金融商品創意競賽全文_組長姓名_題目】，作品應依照競賽格式完成投稿，字數以13,500字為限（不含封面及封底，最多15頁，PDF檔），參賽者以3-7人為限。
2. 進入複賽隊伍須將簡報檔(PPT)、切結書(PDF)、授權書(PDF)、存摺影本(PDF)、身分證正反影本(PDF)等相關資料上傳至「2025第十九屆全國保險金融教育研討會」指定雲端硬碟，截止日期：民國114年05月04日（星期日）。
3. 競賽日期：民國114年05月16日（星期五）。
4. 本屆設有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、優勝及佳作若干名等獎項。
5. 為維護競賽之公平性，相關審查資料與簡報檔不得有參賽學生所屬之學校標示。

二、複賽（現場競賽）

複賽採現場發表方式，除了以簡報進行口頭報告外，亦可加入與作品有關之微電影（拍攝長度在3分鐘之內）或海報設計等加分項目，發表人以「保險金融商品創意競賽」之小組成員親自參與為限，否則取消資格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（一）賽前準備事項：

1. 繳交之資料不得更換
基於競賽公平性，發表人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（報名表、切結書、授權書、書面作品與簡報檔）。故請於繳交報名資料前，事先確認相關資料之正確性。
2. 簽到時間
各小組於發表當日，最遲於所安排之場次開始前10分鐘至保險金融創意競賽報到處完成簽到，以便進場時間能順利流暢。未參加發表會或未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，雖已繳交報告書面資料，仍以棄權論。

3. 電腦設備事前檢視

發表演場備有電腦（Win 10作業系統及Office2016/Office2019）和單槍投影機，發表人可於休息時間先行試用並調整各項所需設備。

（二）比賽進行時注意事項：

1. 進行方式

發表人作口頭簡報，進行必要答覆與說明。

2. 時間限制

發表人報告時間限於10分鐘內完成，其中微電影的長度應不超過3分鐘，現場備有計時服務，於第8分、第9分各按鈴1聲作為提醒，10分鐘截止時按鈴2聲。發表之時間控制亦將列入「現場表現」評審依據。

3. 評分方式

評審評分依據為內容創意性、實務可行性、內容完整性及現場表現，總分為100%。由評審老師依評分表所列項目評定，再依得分高低排名，頒發獎金及獎牌，第一名獎金5,000元、第二名獎金4,000元、第三名獎金3,000元、優勝數名分別頒發獎狀及獎金2,000元；另取佳作數名，分別頒發獎狀及獎金1,000元。

4. 評分依據

內容創意性佔30%、實務可行性佔20%、內容完整性佔20%、現場表現佔30%（含微電影或海報設計等加分項目），總分為100%。（若同分者，依總分比重排序）

5. 注意事項

為維護競賽之公平性，相關審查資料與簡報檔不得有參賽學生所屬之學校標示。

（三）相關權益：

1. 參賽作品嚴禁非參與學生代筆或有抄襲情事，若經發現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2. 發表前後可予以禮貌性之掌聲鼓勵，但發表中禁止任何喧嘩、質問與掌聲等足以干擾會場秩序之情事。否則現場評審與服務人員有權採取必要措施，參賽隊伍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3. 對競賽有任何建議，或有感權益受損，敬請直接反應給主辦單位。
4. 參賽現場如有任何未詳事宜，請向現場服務人員詢問，由其呈請評審委員決定處理方式。

保險金融商品創意競賽稿件之文稿格式及規範請參閱「2025第十九屆全國保險金融教育研討會」競賽稿件格式說明